

债券代码：1880231.IB

债券简称：18 华通 01

债券代码：127898.SH

债券简称：18 华通 01

国家开发银行青岛市分行关于
2018年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二零一九年七月

声明

国家开发银行青岛市分行（以下简称“国开行青岛分行”）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对外公布的《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免职的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开青岛分行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于2018年11月05日公开发行了7年期“2018年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总额3亿元，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设计了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发行后第三年起，即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额度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后五期利息各随当期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截至目前，本期债券均能按时还本付息。

一、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国开行青岛分行作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现将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青政任【2019】24号《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孙杰等工作人员任免职务的通知》，任命陈明东为公司董事长、郭进为公司副总经理。根据青委【2019】137号《中共青岛市委关于李师昌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任命陈明东为公司党委书记。公司原董事长、董事姜培生，由于退休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公司原董事刘甘霖由于退休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相关人员任免职情况及变动原因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相关变动情况及原因

姓名	原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姜培生	董事长、董事	退休	青政任【2019】24号《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孙杰等工作人员任免职务的通知》及青委【2019】137号《中共青岛市委关于李师昌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刘甘霖	董事	退休	青政任【2019】24号《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孙杰等

			工作人员任免职务的通知》及青委【2019】137号《中共青岛市委关于李师昌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	--	--	---

（二）新任职人员相关变动情况及原因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明东	新任命董事长、党委书记	调动	青政任【2019】24号《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孙杰等工作人员任免职务的通知》及青委【2019】137号《中共青岛市委关于李师昌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郭进	新任命副总经理	晋升	青政任【2019】24号《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孙杰等工作人员任免职务的通知》及青委【2019】137号《中共青岛市委关于李师昌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陈明东个人简历如下：

陈明东先生，1968年出生，大专学历、硕士学位，中共党员，现任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历任青岛市财政局政府债务管理办公室主任；青岛市财政局副局长、党委委员；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党委副书记。

郭进个人简历如下：

郭进，男，1975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历任青岛市担保中心副主任、青岛担保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投资部部长、海外事业部部长、总经理助理。

上述人员变动已进行工商变更。

二、影响分析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本期债券偿债能力产生负面影响。上述人事变动后，本公司治理结

构仍符合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国开行青岛分行作为“18华通01”债权代理人，特出具本临时报告并就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国开行青岛分行将持续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家开发银行青岛市分行关于2018年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